

实验室安全防火制度

一、实验室的安全工作是本室进行教学和科学研究的基本保证，各实验室要经常进行安全教育，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”的观点。

二、每个实验室由专人负责全室的安全技术工作，并经常督促检查，发现不安全因素，立即采取有效措施，并立即报告、认真解决。

三、实验室要有防火、防爆、防盗、防破坏等各种安全防范设施及器材，配备齐全，保持良好状态，不准任何人挪用。

四、使用易燃、易爆、剧腐蚀、剧毒药品等应按有关规定领取及存放，严格按领用管理办法执行，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。

五、实验室有三废（废气、废水、废渣），要有处理设施，使用及存放挥发的有害物质，要安装良好的通风设备或排污设施。

六、高压容器存放合理，氢、氧气瓶分开放置。远离明火，实验室内严禁随意拉接电源线，不准使用电炉取暖及电热杯烧饮用水，严防电路及电器设备所产生火花，电弧或高温而导致的火灾及爆炸发生。

七、仪器设备布局合理，摆放整齐，严禁存放于实验室无关的杂物，经常保持室内仪器整洁卫生，创造文明的整洁实验教学环境。